

证券代码：300340

证券简称：科恒股份

公告编码：2014-019

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于2014年6月4日以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于2014年6月14日在公司（江门市江海区滘头滘兴南路22号）1号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董事熊永忠、周林彬参加通讯表决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9人，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万国江先生主持，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制度》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，建立健全投资者投诉处理机制，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维护公司信誉，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以及《关于切实做好上市公司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的通知》（广东证监[2014]28号）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特制定公司《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制度》，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审议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广东证监局监管关注函的整改报告》

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于2014年4月21日至4月25日对公司进行了年报现场检查，公司于2014年5月19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关于公司的监管关注函（广东

证监函[2014]359号), 公司在收到监管关注函后高度重视, 董事会组织相关部门和人员召开了专项整改工作会议, 针对监管关注函所提的问题, 认真对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,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 制定了相应的整改措施, 明确了整改责任人和整改时间, 形成了整改方案及整改报告, 现已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整改方案进行了整改。

审议结果: 9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

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4年6月14日